

食品经营许可证遗失声明

本企业于2025年4月不慎遗失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

正本或副本一份，证件内容如下：

经营者名称：珠海市斗门区新鹤乡烧饼店

主体业态：餐饮服务经营者（含网络经营）

经营项目：热食类食品制售

经营场所：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虹桥三路3号商业区40号铺

许可证编号：JY 24404030249333；

发证日期：2023年8月4日；

有效期至2028年8月3日；

现声明作废。

特此公告

声明人：白玉梅

（盖章）

2025年4月7日